

## 要闻

# 李强同新加坡总理黄循财会谈

新华社北京6月23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强6月23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同来华进行正式访问的新加坡总理黄循财举行会谈。

李强表示,中新是友好邻和重要伙伴。建交35年来,在两国领导人战略引领下,中新传统友谊不断深化,双边关系持续提升,务实合作收获丰硕成果。习近平主席将同总理先生举行会见,就深化发展两国关系作出进一步规划。中方愿同新方一道努力,秉承互尊互信、平等相待、互利共赢等优良传统,保持高层密切交往,加强战略沟通,夯实政治互信,推动双边关系与合作结出更多硕果。

李强指出,近年来,中新经贸合作不断深化,展现出很强的活力和韧性。中方愿同新方继续用好用足双边合作机制,落实好共建“一带一路”合作规划,进一步做大做强旗舰合作项目,扩大双向贸易投资规模,在数字经济、绿色经济、人工智能、智慧城市、海洋能等领域打造更多合作亮点,积极拓展第三方市场合作。双方要办好庆祝建交35周年系列活动,用好互免签证“红利”,加强教育、文化、旅游、媒体等领域交流,持续打牢两国友好合作的民意基础。中新同为经济全球化和自由贸易的受益者和捍卫者,要坚持开放的区域

主义和真正的多边主义,积极推进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维护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

中方愿同包括新加坡在内的东盟国家一道,推动如期签署并实施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3.0版升级议定书,高质量实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加快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

黄循财表示,中新关系植根于相互尊重、相互理解和相互信任,在两国历代领导人精心培育下,历久弥坚。新方期待在两国领导人战略引领下,以今年两国建交35周年为契机,同中方密切高层交往及各领域合作,深化友谊和互信,推进苏州工业园区等旗舰合作项目,挖

掘数字经济、绿色经济、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新兴领域合作潜力,进一步拓展第三方合作,密切人文交流。新方对中国经济充满信心,支持中方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和《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期待中国—东盟自贸区3.0版升级议定书早日生效实施,愿同中方加强在区域和多边平台沟通合作,维护自由贸易和多边贸易体制。

会谈后,两国总理共同见证签署人才培养、知识产权、第三方合作等多项合作文件。

会谈前,李强在人民大会堂北大厅为黄循财举行欢迎仪式。

吴政隆参加上述活动。

## 李强签署国务院令 公布《互联网平台企业涉税信息报送规定》

新华社北京6月23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强日前签署国务院令,公布《互联网平台企业涉税信息报送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规定》旨在规范互联网平台企业向税务机关报送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涉税信息,提升税收服务与管理效能,保护纳税人合法权益,营造公平统一的税收环境,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规定》共14条,主要内容如下。

一是报送义务、内容和时限要求。规定互联网平台企业应当于季度终了的次月内,向其主管税务机关报送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身份信息以及上季度收入信息。

二是免予报送的情形。规定平台内从事配送、运输、家政等便民劳务活动,依法享受税收优惠或者不需要纳税的从业人员的收入

信息,以及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在《规定》施行前的涉税信息,互联网平台企业不需要报送。

三是减轻报送负担的措施。明确扣缴申报、代办申报时已经填报的涉税信息以及通过政府部门信息共享能够获取的涉税信息,互联网平台企业不需要重复报送,并对税务机关应当提供安全可靠的涉税信息报

送渠道、便捷的接口服务和政策解读咨询等作出规定。

四是涉税信息的保密义务。规定互联网平台企业应当规范保存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涉税信息;税务机关应当对获取的涉税信息依法保密,建立涉税信息安全管理规定。

此外,针对不同违法情形规定了相应的法律责任。

## 司法部、国家税务总局负责人就《互联网平台企业涉税信息报送规定》答记者问

■ 新华社记者

国务院总理李强日前签署国务院令,公布《互联网平台企业涉税信息报送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日前,司法部、国家税务总局负责人就规定有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请简要介绍一下制定规定的背景。

答: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平台经济发展,强调要把握平台经济发展规律,建立健全平台经济治理体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健全平台经济常态化监管制度,健全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社会公平、市场统一的税收制度。近年来,我国平台经济迅速发展,在优化资源配置、推动产业升级、拓展市场规模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互联网平台企业记录的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身份信息和收入信息,是开展税收监管的重要基础。但与传统经济形态不同,平台经济呈现出强流动性和高虚拟化特征,税收监管缺乏有效信息,加之现行法律行政法规缺乏关于互联网平台企业涉税信息报送的具体规定,税务机关无法及时全面掌握相关涉税信息,有必要制定专门行政法规,建立健全互联网平台企业涉税信息报送制度,提升税收服务和管理效能,保护纳税人合法权益,营造线上线下公平统一的税收环境,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

问:制定这部行政法规的意义体现在哪

些方面?

答:规定出台对于健全平台经济治理体系,规范平台经济税收秩序,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一是有利于促进税收公平。规定将促进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依法申报纳税,营造线上线下公平统一的税收环境。国家税务总局前期在部分省市开展的试点表明,绝大多数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税收负担不会因信息报

送而增加,而存在隐匿收入等情况的经营者,其税收负担会回归正常水平,这是税收公平的应有之义。二是有利于平台经济规范健康持续发展。规定有助于推动部门协同共治,促进对平台内不当经营行为的及时有效监管,更及时发现平台“内卷式”竞争、虚假“刷单”骗取流量等不当经营行为,促进互联网各类经营主体合规经营,有序竞争、健康发展,更好维护平台内经营者、从业人员及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合规守信的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将在公平的市场环境中获得更多的发展机会。

问:互联网平台企业报送涉税信息的内容和时限要求分别是什么?

答:互联网平台企业按季度报送涉税信息,应当在每季度终了的次月内,按照国务院税务主管部门规定的身份信息、收入信息的具体类别和内容,向其主管税务机关报送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身份信息以及上季度收入信息。按照这一要求,本规定施行后,互联网平台企业将于今年10月份第一次报送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身份信息、收入信息。为更好落实规定,国家税务总局正在加紧制定有关配套公告,细化首次报送涉税信息等具体安排,并将“点对点”对接互联网平台企业,做好政策解读与培训辅导,帮助互联网平台企业在10月份顺利完成首次报送涉税信息的工作。

问:哪些涉税信息是免予报送的,为什么?

答:规定对以下涉税信息免予报送:一是在互联网平台内从事配送、运输、家政等便民劳务活动的从业人员的收入信息。主要考虑:根据试点情况,这部分从业人员的收入因依法享受各种税收优惠,基本无须纳税,并且人数众多,免予报送收入信息可减轻平台企业的报送负担。二是平台内经营者和从

员在规定施行前的涉税信息,按照法不溯及既往的原则,不需要报送。

问:为减轻互联网平台企业报送负担,规定作了哪些规定?

答:一是互联网平台企业按照规定为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办理扣缴申报、代办申报等涉税事项时已填报的涉税信息,不需要重复报送。二是在互联网平台内从事配送、运输、家政等便民劳务活动的从业人员的收入信息,免予报送。三是工业和信息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网信等部门应当与税务机关加强涉税信息共享。通过信息共享能够获取的涉税信息,税务机关不得要求互联网平台企业重复报送。四是税务机关应当提供安全可靠的涉税信息报送渠道,积极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提供直连报送、上传导入等接口服务,并做好政策解读以及问题解答等咨询服务。

问:规定关于保障涉税信息安全作了哪些规定?

答:一是互联网平台企业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规范保存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涉税信息。二是税务机关应当对获取的涉税信息依法保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建立涉税信息管理制度,落实数据安全保护责任,保障涉税信息安全。长期以来,税务机关持续加强纳税人信息保密工作,建立健全了一整套制度、机制和技术体系,切实保护纳税人数据安全。涉税信息报送后,税务机关将按照本规定上述要求,进一步完善涉税信息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对收集到的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相关信息,采取加密、访问控制等措施,切实保障信息的安全性和保密性。

问:规定施行将对相关纳税人税负产生

怎样影响?

答:规定施行对平台企业以及绝大多数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税负不会产生大的影响。一是互联网平台企业只需依法履行涉税信息报送的程序性义务,其自身税负不会变化;二是平台内绝大多数合规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税负不会变化;三是平台内众多中小微企业和低收入从业人员因可享受税收优惠,其税负不会变化。如,商户月销售额不超10万元可享受增值税免税优惠政策,综合所得年收入不超过12万元的平台内从业人员,在享受各项扣除后,也基本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但此前存在隐匿收入等情况的部分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将按照平台企业报送的涉税信息依法纳税,其税负会恢复到正常水平。

问:税务机关将如何保障规定更好地落地见效?

答:规定施行后,税务机关将着重开展以下三方面工作:一是抓紧完善配套制度。税务总局将尽快制定有关配套公告,细化报送涉税信息的相关主体、具体类别和内容、报送要求和口径,从实操角度进一步明确“谁来报、报什么、怎么报”等问题。二是做好信息系统改造。进一步优化完善信息系统功能,做好直连报送、上传导入等系统对接保障工作,为互联网平台企业提供快捷高效、安全可靠的报送渠道。三是广泛组织培训辅导。为互联网平台企业提供政策解读以及问题解答等咨询服务,同步配制制定数据直连接入全流程指引、操作指南等有关文件,辅导互联网平台企业顺利报送涉税信息。上述工作都将在今年10月前,也就是平台企业按规定要求第一次报送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身份信息、收入信息前完成,确保规定顺畅实施,更好落地见效。

(新华社北京6月23日电)

## 李强将出席第十六届夏季达沃斯论坛

本届论坛报名与会嘉宾人数创近年新高

新华社北京6月23日电 外交部发言人23宣布:国务院总理李强将于6月24日至25日出席在天津举行的第十六届夏季达沃斯论坛。其间,李强总理将出席开幕式并发表特别致辞,会见来华出席论坛的外方嘉宾,并同外国工商界代表座谈交流。

厄瓜多尔总统诺沃亚、新加坡总理黄循财、吉尔吉斯斯坦总理卡瑟马利耶夫、塞内加尔总理松科、越南总理范明政将出席论坛。来自9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1700余名政、商、学、媒体界代表将参会。

新华社北京6月23日电 (记者 温馨 刘杨) 国务院总理李强将于6月24日至25日出席在天津举行的第十六届夏季达沃斯论坛。外交部发言人郭嘉昆23日在例行记者会上谈了中方对本届论坛的期待。

郭嘉昆说,夏季达沃斯论坛迄今已成功举办十五届,成为增进中外交流、推动务实合作的重要平台。当前世界经济增长乏力,单边主义、保护主义上升,严重冲击多边贸易体制。在此背景下,本届论坛报名与会的嘉宾人数创近年新高,再次表明各方维护经济全球化和自由贸易体制的共同意愿,以及对同中国加强经贸交流合作的积极态度。

“我们期待同各国与会嘉宾一道,为世界经济注入更多稳定性确定性。”郭嘉昆说。

### 铭记历史 缅怀先烈

## “大刀将军”赵登禹: 天地正气铸英魂

■ 新华社记者 侠克

在位于北京市丰台区宛平城东侧不远处,有一座烈士墓,这里长眠着抗日战争中为中国捐躯的第一位师长——赵登禹。80多年前,为抵御日军侵略,他奋勇杀敌,壮烈牺牲。

生于1898年的赵登禹,1914年加入冯玉祥的部队,转战各省。

1933年3月11日夜,赵登禹带伤率领将士,翻山越岭,在火力掩护下突袭日军。将士们抽出红缨大刀英勇杀敌,摧毁敌炮18门,取得了自九一八事变以来的首次大胜,打击了日军的嚣张气焰。自此,“大刀队”名震天下。

远在上海的音乐家麦新深受鼓舞,1937年,他以大刀队的事迹为原型谱写了著名的抗日歌曲《大刀进行曲》。“大刀向鬼子们的头上砍去”唱遍了全国,成为振奋民族精神、争取民族解放的号角。

七七事变后,日军向北平、天津以及邻近各战略要地大举进犯。赵登禹率部顽强抵抗,守卫北平城外的南苑。在日本军炮火和飞机的狂轰滥炸下,赵登禹部损失惨重,但仍誓死坚守阵地。

1937年7月28日,在南苑阵地失守后,担任国民革命军第29军132师师长的赵登禹奉命带领部队后撤,途中遭到日本军伏击,壮烈殉国,年仅39岁。

赵登禹与同在南苑战斗中牺牲的第29军副军长佟麟阁,是全民族抗战爆发后中国军队最早战死疆场的两位高级将领,他们的壮烈牺牲,在全国引起了巨大震动,各地都举行了悼念两位抗日英烈的活动。

抗战胜利后,赵登禹被迫认为陆军上将,其遗骨重新安葬在卢沟桥畔。而后,北平市将北沟沿改名为赵登禹路,通县(今北京通州)古运河西岸的东大街更名为赵登禹大街,以彰显忠烈。

1952年6月,毛泽东同志亲自为赵登禹等三位抗日英烈签发了烈士证书。1980年7月,北京市人民政府对赵登禹将军墓修葺一新,并重立墓碑,墓碑正面镌刻着“抗日烈士赵登禹将军之墓”,其墓被公布为丰台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北京市第一批不可移动革命文物,第二批100处国家级抗战纪念设施、遗址。

在赵登禹牺牲的如今丰台区大红门地区,为了铭记历史、缅怀英雄,大红门中学在1997年改名为“北京市赵登禹中学”,2003年改为“北京市赵登禹学校”。

为了更好地弘扬赵登禹将军的爱国精神,学校建立了赵登禹将军生平事迹陈列馆,通过丰富的史料和展品,深切缅怀赵登禹将军的英雄事迹,追思他的卓越功勋,为青少年学生搭建起一个爱国主义教育平台。

“赵登禹学校的开学第一课和教师培训第一课都是对赵登禹将军精神和事迹的宣讲,就是为了将赵登禹将军的精神和事迹与学生的养成教育紧密融合,让赵登禹将军的精神不断弘扬。”学校负责人说。

每年清明时节,来自四面八方的群众会聚集在赵登禹将军墓前缅怀追思。青山不语,却见证了“天地正气铸英魂”的壮烈篇章,赵登禹将军的名字如同一面旗帜,在历史长空高飘扬。

(新华社北京6月23日电)

### 紧急转移受困师生



6月23日,受持续强降雨影响,广西天峨县民族中学出现内涝,400多名初三学生及30名教师受困校内。据了解,该校为2025年中考考点,为确保考生安全及考试顺利进行,当地将受困学生紧急转移至备用考点天峨县高级中学。图为6月23日,救援人员在广西天峨县民族中学转移学生。

新华社发(敖雪莲 摄)

■ 新华社记者

当前,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进入关键冲刺期,围绕做好2025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已开展哪些工作?还有哪些难点重点需要加力解决?教育部如何发力推进2025届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新华社记者专访了教育部高校学生司(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司)相关负责人。

问:今年以来,为推动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教育部作了哪些部署?取得怎样的成效?

答:高校毕业生就业是大事也是国事。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明确提出“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根据形势变化及时推出增量储备政策”。教育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会同相关部门综合施策,全力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

一是着力强化政策示范引领。教育部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印发关于做好2025届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工作的通知,推出系列促就业增量政策举措。要求各地各有关部门综合运用好税收优惠、就业补贴、扩岗补助、担保贷款等政策,支持民营企业、中小企业稳岗扩岗,激发各类经营主体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同时,鼓励地方结合区域定位、产业发展、消费需求等特点,推出地方性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二是着力拓宽吸纳就业空间。在基层就业方面,积极推动合理增加“三支一扶”招募规模,稳步推进“西部计划”扩容,推动各地城乡社区工作人员优先招聘高校毕业生,教育与人社部门建立岗位归集发布机制。在国企招聘方面,实施国有企业招聘扩容计划,重点向战略新兴产业领域、技能人才规模较大领域的产业一线挖掘岗位。在过渡期岗位方面,教育系统支持普通高校、职业学校等开展行政管理类、教学和学生工作助理类等过渡性岗位。

三是着力推动人岗精准对接。教育部联合行业部门和地方开展区域性“千校万企供需对接会”和行业性“千行万业系列招聘会”12场,直接提供岗位超35万个。组织经济大省挖潜拓岗,广东实施“百万英才汇南粤”行动,上海联合江苏、浙江、安徽建立长三角促就业联盟,川渝两地成立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就业创业联盟等。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推出就业服务智能体“小易”,提供更加智能、便捷和精准的咨询指导和岗位对接等服务。

四是着力提升毕业生就业能力。着眼帮助相关专业毕业生优化知识与技能结构,教育部今年部署实施就业能力提升“双千”计划。目前已明确人工智能、数字经济等12个急需紧缺产业领域的60个重点建设方向。各高校主动汇集相关培训资源,校企协同建设“微专业”和职业能力培训课程,重点组织尚未落实去向的毕业生参与培训。目前,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已遴选33个实用紧缺专业的138门一流课程和应用技能型“微专业”等145门优质教学资源。

五是强化责任落实,推动高校加力完成任务。要求高校保持校园招聘活动热度,6月底前至少举办1场大型校园招聘会,针对去向落实率滞后的学院和专业举办“小而精”专场招聘会,让学生感受到实实在在的就业服务。

问:针对就业进展较为缓慢的高校、困难群体毕业生等,教育部将如何会同相关部门做好兜底帮扶?

答:针对就业进展缓慢高校,重点实施“百县对百校促就业行动”。教育部门会同人社部门,重点挖掘经济大省百强县县域内优质企业岗位资源,指导就业资源薄弱高校深入开展校企对接和人才招聘活动,组织企业把岗位带到高校。

针对困难群体毕业生,加快开展“宏志助航计划”培训。近日教育部印发通知,指导各地各高校通过开展线下集中培训、线上网络培训和专场招聘等,帮助困难群体高校毕业生提升就业能力、尽早落实去向。同时,教育部要求各地教育部门和高校认真落实“一对一”帮扶责任,对有就业意愿但尚未落实毕业去向的困难群体毕业生建立实名帮扶台账,会同地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离校前再精准推荐3至5个针对性强的岗位。

针对离校后仍未就业的困难群体毕业生,教育系统与人社部门做好信息衔接与服务接续,帮助其尽快纳入公共就业服务体系,鼓励有参训意愿的未就业毕业生参加职业技能培训,按规定落实职业培训补贴。同时,对接各地民政、共青团组织以及高校校友会等,切实做好困难毕业生兜底帮扶和安置工作。

(新华社北京6月23日电)